

证券代码：838982

证券简称：阳光中科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阳光中科（福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银行账户冻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阳光中科（福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存在买卖合同纠纷被法院冻结部分银行账户。

二、被冻结账户

账户性质	账号	开户户	账户余额（元）
基本存款账户	156300100100134647	兴业银行南安支行营业部	378,950.07
一般存款账户	7952018800019724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分行	521.44
一般存款账户	7959018080730731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南安支行	5,335.29
一般存款账户	7959018080369999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南安支行	19.37
一般存款账户	140801091960101547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开发区支行	89.11
一般存款账户	0000010976260012	泉州银行南安霞美支行	33,392.13
一般存款账户	59590050421011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 南安支行	23.21
一般存款账户	1355070104001319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安霞美支行	0.00
一般存款账户	9350040100332689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安市支行	3,900.62
一般存款账户	100057656520010002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分行	10,129.25
一般存款账户	6300253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南安支行	1,503.86
一般存款账户	8311012000000021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 石狮支行	3,922.04

一般存款账户	811130101200012128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 南安支行	193.34
一般存款账户	41177541926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 支行	19.31

三、银行账户冻结原因

因公司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买卖合同纠纷，法院判决需冻结金额为 18,759,996.70 元。

四、拟采取措施

1、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将对公司资金流动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将争取尽快解除上述被冻结的银行账户。

2、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图》；
- （二）《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4）苏 0214 民初 2474 号；
- （三）《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4）苏 0214 民初 2475 号。

特此公告。

阳光中科（福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